

永远的记忆



辽宁出版集团



序

我爱你，家乡，
爱你的坚毅、顽强。
滔滔洪水，滚滚巨浪，
吞没良田，摧毁村庄；
苍茫大地，
一片凄凉。
你从泥土中爬起，
忘却无尽的悲伤，
擦干泪痕，
挺起胸膛；
不离不弃地扎根在生我养我的地方。

我爱你，家乡，
爱你的秀美、端庄。



小桥流水，田园风光，
丰衣足食，粮谷满仓。
黑土地的文化，
蕴育你勤劳、朴实、幽默和粗犷。
《永远的记忆》是
兄弟情谊，
母亲的期望；
父母恩典，
儿女情长；
今天的幸福，
曾经的苍桑；
不断拼搏，去塑造未来的辉煌！

谨以《永远的记忆》一书献给我的亲人

肖玉尧

2014年4月9日（农历三月初十）



目 录

1	序
1	第一部分 家 园
1	一、生我养我的地方
3	二、父辈
7	三、母亲的一生
13	四、我的兄弟姐妹
34	第二部分 成 长
34	一、童年
40	二、中学



54	三、大学
65	第三部分 追 求
70	第四部分 在海城
70	一、走向工作
83	二、走向生活
88	三、地震
96	第五部分 在沈阳
98	一、省广播科研所
102	二、无线电台管理总站
105	三、省广播中心发射台——零三三台
109	四、计划财务处
121	五、争取和利用日本政府日元贷款
128	第六部分 良师益友



138	第七部分 出 国
138	一、出国履历
140	二、见闻
161	第八部分 岳父岳母
161	一、岳父岳母
166	二、兄嫂一家
168	三、妹夫一家
172	第九部分 我和惠敏
172	一、大学期间
174	二、艰苦奋斗的四十五年
176	三、相濡以沫，相依为命
182	四、永远的美德
186	五、退休之后
197	第十部分 女儿肖寒



215	第十一部分 儿子肖冰
231	第十二部分 大地情深
239	第十三部分 上海印象
239	一、上海曾经的印象
243	二、经历上海史上最热的一天
244	三、上海的市政建设与人文环境
257	后记



第一部分 家 园

一、生我养我的地方

沈阳——中国的古都、名城，现代化的大都会。人杰地灵，群星璀璨。是东北的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中心；曾经的全国四大财政支柱之一；共和国的骄子……。

距沈阳城五十公里的辽河平原上，有一个肖氏家族集居的地方。由于遍地兰花，故取名肖兰坨。

据三叔肖庆凯撰写的《肖氏家族谱书》中记载，“明末清初，有始祖肖功从山东省济南府历城县北肖家林子杏花村乘船浮海来到关东，在沈阳城西南郎家堡落户。其三子文选有一子成禄住北京冷口，在高丽亲王门下当差，后奉旨迁居关东肖寨门安身居住。直至道光四年，族中人口日益增多，于是五世祖国栋、国强兄弟二人，迁居到肖寨门西南十五华里处，一个土地平坦肥沃、水草丰茂的地方



建房定居，在这里繁衍生息。”

这就是肖兰坨。肖氏家族在这里传承，自始祖肖功至今已是第十四代（至玉字辈）。

肖兰坨是一个美丽的村庄。村口有一座小桥，东侧有一处河水清澈、深不见底的“龙湾”。西侧则是一片极其平坦的沙滩。每当烈日炎炎的夏日，孩子们都在这里游泳、嬉戏。大人和妇女们在落日后，也在这里冲去一天的疲劳。人们的欢笑声和村子里的鸡鸣狗叫声浑然一体，一片欢乐祥和的景象。

村后的河边，一排排垂柳直入水中，河面上满是开着白花的菱角秧。秋天，站在河边便可捞到肥硕的菱角。

河水从村东的湿地而来，湿地是广阔无垠、一望无际的大草甸子。夏天，孩子们结伴来到这里，在野鸡野鸭飞起的地方，寻找野鸡蛋、野鸭蛋；秋天，在草丛岸边的高粱地里捉拿螃蟹，真是乐趣无穷。这是大自然的原生态，它曾伴随着我的成长，度过儿时的时光。

我家位于村子的中街，通称东道南。在我童年的记忆中，高大的榆树覆盖着整个院落，五间青砖房座北朝南，十分气派。离大树不远处，有一口抽水洋井，儿时总是在这里压水嬉戏。水井旁那簇十分耀眼、带刺的玫瑰花，老远都能闻到玫瑰的格外芬芳。院子的前面和东侧，则是绿



色葱葱的各式作物，一切菜蔬应有尽有，随手可摘的黄瓜、茄子、青椒、柿子……，好一幅美丽的田园风光。

这就是生我养我的地方。一九四三年农历三月初十，我出生在这里。由于父亲是头一年冬天病故，故乳名“梦生”。

二、父 辈

父辈有兄弟五人，父亲为长兄。这是一个有三十多口人的大家庭。有几十垧地，几挂马车。三叔在县里工作。靠父辈们勤劳耕作，生活倒也富庶。

父亲病故后，原本平静、祥和的大家庭，分成了兄弟五家。我家最为困难。母亲领着不到十岁的五个子女，开始度过那风雨坎坷的艰苦生活。

二叔是倔犟而勤劳的农民，是个出众的车老板。不论怎样生性的马匹，在二叔鞭下，总是服服帖帖地驾辕、拉套。解放后的那些年，二叔还给供销社赶过一段马车。

婶婶生过四个女孩后，才生了两个儿子，生活很是拮据。二叔家有一头老黄牛。每天下午，我的二哥放学后便给叔叔家放牛。秋天，作为酬劳，叔叔给我家几斗高粱。



三叔是伪满国高毕业，有文化，在县里棉花公司工作。因此，身带伪职员的污点。加上土改时定为富农成分，影响自己，影响子女，也影响着包括我们在内的几个侄子的政治前途。这成为三叔挥之不去的心病，直至离开人世。

记得三叔罹患重病，在生命处于弥留之际时，我和哥哥去看望三叔。三叔躺在炕梢，面容极度消瘦。此时，三叔已经不能说话。他眼里噙着泪花拉着我的手。我知道三叔想说什么。他对自己的历史曾经给我们带来的影响一直感到愧疚。我安慰着三叔，历史曾经给我们带来困惑，是全民族的悲催。一切都过去了，不能埋怨三叔，更不能记恨三叔。不久，三叔便离我们而去。在送别三叔的那天早上，在三叔的灵柩前，我声泪俱下地宣读悼词，和三叔告别，让三叔放心走好。

四婶死得早，不到三十岁就扔下了两个女儿和一个儿子，撒手人寰。后来四叔替五叔参军，参加抗美援朝的战争。在一九五三年春天，在即将结束的朝鲜战场上英勇牺牲，成为我们那里唯一的一位革命烈士。在给四叔送葬的那天，无数少先队员手捧白花，抬着花圈；大人们举着高高挑起的各式挽联，在村中走过。在众多的挽联中，有一幅至今仍铭刻在我的心里，我虽然当时只有十岁。

为国从戎 壮志堪匹班定远



舍身拯人 牺牲敢效马伏坡

当时，我只听说班定远和马伏坡是历史上两个英雄人物。后来才知道他们是东汉将军，为国立功，赫赫有名，名垂千古。

五叔是大队会计，吃喝不愁。但是有四叔三个孩子，加上祖母和他们生活在一起，生活也不太宽裕。后来，在改革开放初期，五叔的大儿子玉伟在北边卖服装和媳妇闹意见，喝农药后不治身亡。此时，五婶的精神上有些失常。

分家时，按人口我家分得三垧地和一间二厘五的房子（即五间房子的四分之一）。土改时我家被定为中农成分。显然，成分划高了。我家只有土地，没有财产，家庭成分应为下中农。

母亲领着五个象小鸟一样嗷嗷待哺的孩子，步履艰难地向前迈进。遇到洪涝灾害，生活更是难以为计。

土地耕种靠牛俱，劳动力靠换工。全靠母亲一人拼活。收谷打场有表兄们帮忙。

表兄家住孙家岗子，离肖兰坨只有二里地。入冬，鸡还没叫的时候，孙玉行、孙玉明两个表哥，牵着马来到场院，我们早早地等在那里，满天繁星。只听到场院里哒哒的马蹄声和吱吱呀呀的石碾声，不断扬鞭催马的吆喝声和表兄偶尔发出的咳嗽声。天还没亮，收拾好粮食，表兄们



牵着马告辞了。没有进屋休息，没有喝一口水。就这样，在表兄们年复一年的帮助下，度过了解放前那段艰苦岁月。我们一直牢记着表兄们对我们的帮助，同时也尽力帮助表兄、表侄。大哥在铁岭市工作期间，帮助二表兄孙玉明的儿子孙景礼安排工作，也帮助三表兄孙玉芝的儿子解决在铁岭打工时遇到的各种困难。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土改那年，我家把几袋高粱藏在房后草垛下，被土改工作队挖出。土改工作队认为，这粮食是老爷家的（老爷家是地主成分）。大哥躺在粮袋上高喊：“这粮食是我家的。”大哥当时只有十一岁。围观的人一层又一层，工作队长小白杨（女，姓杨）吩咐人把大哥绑上，送到村公所。屋里一边磨刀霍霍，一边吓唬着哥哥。妈妈和我们都在院子里。妈妈为了保护哥哥，决定放弃自己的粮食。后来，工作队调查清楚后，把哥哥放了。粮食就这样保住了。当我们围在母亲身旁，看着哥哥手腕上那深深的勒痕，都泣不成声。

当时，我虽然只有五岁，可这惊险的一幕，却牢牢地记在我童年的心中。每当我给别人讲起这件事，总是忍不住流泪。哥哥从小懂事，全村家喻户晓。哥哥小学毕业时，村子里指名要哥哥到供销社工作。后来，哥哥选择了去新民师范念书。



父辈们虽然分家另过，但兄弟间的亲情，叔侄们的感情依在。在同一屋檐下，生活也十分和气。从我记事时起，母亲从没和婶婶、婆母及小叔们红过脸。我们兄弟姐妹都十分懂事，从未吵过架。活泼可爱的我总是博得二婶五婶的欢心。当我念小学三、四年级时，常常代二婶给她在牡丹江的李青妹妹写信。随后二婶就把好吃的东西拿给我吃。盛夏季节，五叔总是用草帽捧着一堆香瓜放在炕上，让我们随便吃。年三十，五婶常常给我们拿些炒好的花生，或者烤好的猪爪给我们。五婶常说：“快吃快长，家里用人。”

叔叔婶婶的生活比我们家要强一些，但是日子也过得紧紧巴巴。特别是二叔家，七、八口人，一群女孩子，男孩又小，靠二叔一人干活，也是不太宽裕。能有叔叔婶婶的亲情，我们也就很满足了。

三、母亲的一生

父亲离开我们后，原本的大家庭就此解体。当年，母亲只有三十一岁，拉扯着不到十岁的五个孩子，开始了艰难的生活。

母亲成天奔波在农田中，收获着维持生命的粮食。



高粱收成了。把高粱穗从秫秸上掐下来，捆成四四方方的一捆，叫高粱椽子，简直就是艺术品。这本是成手男人干的活，母亲却是村子里少数几个能够胜任此活的女人。一天下来，大拇指和食指满是裂口，裂口越来越大。母亲在油灯下，用膏药母子捏成细条，烫进裂处，第二天照样下地干活，连一副手套都舍不得戴。

初冬，河面上绷着冰茬，一捆捆青麻从河里捞出。冰冷的河水，使母亲从此落下了寒腿的毛病。

就这样一直熬到沈阳解放。土改后，村子里成立了农业合作社。土地入社以后，母亲的压力似乎减少了许多。但是为了挣工分，还要不知疲劳地在田地里劳作，还当起了妇女队长。

但是，一场洪水，使全年的收成化为乌有，颗粒无收。

那是一九五三年，我十岁的时候。大哥在外地念书。一场来自浑河的洪水，淹没了整个村庄。我和母亲、二哥同叔叔、婶婶，挤在二叔家房后事先堆好的土台上，等待天明。天亮后，村子里的房子只露房脊，大树只剩树梢，酱缸在洪水中摇晃，一堆堆南瓜顺水而下，草堆木头到处都是，一片汪洋。

房子完全浸没在洪水中，洪水从窗台上面流过。村子里不时传来房屋倒塌的响声。下午时分，一声巨响，我们



全惊呆了。从声音判断，可能是我家住的五间房子倒了。只听得五婶“哇”的一声惨叫后，便哭喊着：“我的房子没了，房子没有了。”五婶可能精神分裂了。二叔、五叔靠一块门板游向前院。情况不象我们想象的那样遭，房架没有倒。真是万幸！第二天，洪水下泄，从营口入海，房子才没有彻底倒下，而且，很快就修复好了。

农田被淹，颗粒无收，靠政府的救济粮度过了灾年。第二年，往往是丰收年。

此后，过了几年太平年，但也是年年不让你安生。每当雨季到来，浑河（距肖兰坨仅七、八华里）两岸农民都连夜上坝巡逻，昼夜看守，直至洪水泻入大海，大家才能回村安稳睡觉。

到了一九六零年，又一场与五三年一样的洪水，从大坝上决口了。洪水冲向了浑河下游的十来个县。肖兰坨位于辽中县的南部，是重灾区之一。当时，我在辽中六中（茨榆坨高中）读高一。暑假时，学校留我参加全县文艺汇演。一连几天大雨下个不停，我心中有一种不详的预兆：可能要发大水。我向老师请假后，一路小跑，顺着公路奔向乌伯牛（听说浑河已经决堤，经肖寨门、沙沟子的近路，已经无法通行）。然后由乌伯牛径直向南跑去，直奔肖兰坨。

路上成队的车马，大批逃难的人群，从南向北流动。



见我向相反方向奔跑，好心人高喊：“别向南跑了，开坝了！”我不顾一切，心中只有母亲和江伟（姐姐两岁的女儿在我家）。跑到村口时，洪水夹杂着木柴，堵在小桥旁，小桥随时将被冲垮。我跨过小桥后，心里一块石头落地，终于回到家了，回到母亲的身旁。此时，洪水还没有进村。

母亲正在舂苞米和土豆，备逃难时用。边收拾东西边埋怨：“你们谁也没有家了，没有妈了。”我不敢顶嘴，胡乱吞了几口东西后，把装在缸里的土豆，用绳子拴在窗台上；把母亲事先准备好的三个麻袋衣物、被褥，一个个扛到老房子，放在大梁上。这是这场洪水给我家留下的唯一的一点东西。随后我一头扎在桌子上，沉睡过去了。这座老房子是我们家的。大跃进时，被农业中学占用。一起睡在这里的，还有奶奶（奶奶还在世）婶婶和兄弟姐妹。半夜里，母亲把我唤醒时，已经满地是水。大家收拾好东西后，迅速撤离到后院的土堆上（还是五三年在二叔家房后那个土堆）。

东方刚刚放亮，坐着睡觉的人们陆续醒来，和五三年洪水一样的场面呈现在我们的面前。我们租住的房子，半夜便倒了。不过，此时大家相信，政府的救灾船一定会来的。中午时分，一艘艘救灾船出现了。我和母亲抱着江伟，拿着母亲头一天准备的苞米、土豆，毅然地登船，离开了